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茂股份	股票代码	0008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朝晖	高柱生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 80 号	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 80 号	
电话	(0556) 5919977	(0556) 5919978	
电子信箱	zh_h_luo@huamao.com.cn	zhsh_gao@huamao.com.cn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86,240,303.26	1,292,544,475.02	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354,139.53	132,207,101.03	13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03,933.75	-38,771,700.03	5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190,890.09	-113,114,419.13	124.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5	0.140	13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5	0.140	13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2%	3.10%	3.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97,765,779.63	7,578,544,010.22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81,099,249.66	4,129,437,807.05	6.0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1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40%	437,860,568			
天津泰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16,300,000			
林正德	境内自然人	0.37%	3,532,300			
深圳抱朴容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抱朴容易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3,455,534			
李宇剑	境内自然人	0.37%	3,455,100			
武汉市信德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2,936,300			
武汉五洲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2,64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2,487,500			
莫继洪	境内自然人	0.24%	2,296,700			
王孝花	境内自然人	0.24%	2,284,4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②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华茂 01	112512	2022 年 03 月 31 日	56,600	5.42%

###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1.30%	43.52%	-2.2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43	5.29	78.26%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以来，面对复杂、困难的严峻形势，公司上下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公司、分厂根据存在的问题，重点在找差距，补短板；抓质量，降成本；减亏损、增效益等方面深挖潜能，更好地认真总结和改进提升，力保完成既定的目标任务，确保公司2019年全年经营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

在严峻形势的挑战面前，公司要求各部门，一是要稳定生产，加强管理控制，提高劳动生产率；二是要抓好员工技能培训，落实岗位责任制，加强绩效考核；三是要抓好安全生产，注重改善生产环境；四是在建项目要抓紧工期，尽早发挥投资效益。

进入2019年下半年，市场行情会更加困难，各公司、分厂下一步工作：

一是抓接单。要在抢市场、抓订单的同时，优化接单结构，做出公司的特色和优势，朝着生产稳定、品种稳定、效益好的方向努力；

二是抓质量。要一丝不苟、踏踏实实地抓好产品质量，减少质量波动。尤其是要加大质量短板的攻关，把客户要求作为质量攻关的底线，高标准，抓落实，满足客户需求；

三是抓管理。要强化劳动纪律，提高劳动效率。要完善制度建设，落实好各种管理体系的职责，建立长效保障机制和考核机制。要抓好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强化目标责任管控力度；

四是抓成本。要千方百计把我们的成本费用降下来。提高单产，降低单耗；抓好节能，降低能耗；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做好开源节流，减少各种浪费，合理配置资源，切实提高成本控制水平；

五是抓项目。新建改造工程，要紧盯建设工期，抓好工程质量，早投产早见效，确保全年各项目目标的落地。

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遂空黑、青山卧雪”等品种获2019中国国际面料设计大赛、2020春夏中国流

行面料入围评审优秀奖；“湖光山色、云窗雾格、嵌字格”三品种获2019/20年度色织布新产品最佳创意开发精品奖；“双面异性”获2019/20色织布新产品最佳创意开发一等奖。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共获得专利339件（其中发明专利76件），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国泰君安2018年度分红1,859万元，确认光谷租赁2018年度分红278万元，确认徽商银行2018年度分红400万元；2019年上半年度出售国泰君安2,002.56万股，回笼资金4.2亿元，获得投资收益1.13亿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国泰君安6,760万股，持有广发证券2,050万股，持有拓维信息327.15万股，持有网达软件240万股，持有徽商银行7,148.69万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86亿元，同比上升7.25%；实现净利润3亿元，同比上升146.28%，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3.06亿元，同比上升131.72%。基本每股收益0.325元，每股净资产4.64元。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规定，在准则实施日，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需要调整2019年初留存收益、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之后将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和以成本计量分别列报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同时废止了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自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起执行该通知。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